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的 核查意见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事项进行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已离职或成为公司监事、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部分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尚未行权完毕、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和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行权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成就，公司相应注销股票期权共计 729.15 万份。关于股票期权的注销原因、注销数量和涉及的激励对象名单、注销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本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和公司的持续经营，未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监事刘艳清女士、李秋宇女士为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属于关联监事，需对此议案进行回避表决。

本事项需提交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五日